



**广东新会美达锦纶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材料**

# 股东大会议程

## 审议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1	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2	关于选举杨燚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议案一

### **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为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根据公司审计委员会对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所”）2016 年度审计工作的综合评价报告和继续保持客户关系的建议，同意续聘立信所作为本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聘任期一年，总费用 80 万元。

立信所前身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创办于 1927 年。2001 年起，在全国会计师事务所签发国内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数量排行榜上一直保持第一。立信所在国内多个主要城市设立了办公室，现有从业人员 8200 余名，其中执业注册会计师 2000 余名，服务范围包括审计、税务、风险管理、咨询、估值、内部审计等。立信所具有中国证监会许可的证券期货业务执业资格，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未来财务及内控审计工作的要求。

## 议案二

### 关于选举杨燚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本公司现任董事会是于 2015 年 6 月 11 日召开的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任期至 2018 年 6 月 10 日。现公司独立董事袁红林先生因个人工作原因，已向董事会提交辞职报告，公司独立董事出现空缺。经公司推荐，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提名杨燚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附候选人简历），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提交股东大会依法选举。

#### 杨燚简历

杨燚，女，1983 年 11 月出生，美国国籍，北京光华管理学院毕业，硕士研究生学历。2006 年 6 月至 2008 年 6 月，在花旗（纽约）银行任投行分析师，2008 年 8 月至 2014 年 10 月在凯雷投资集团任高级经理，2014 年 10 月至今在 CVC 投资集团任董事。

杨燚女士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没有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